

关于对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2 号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6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要产品二甲基甲酰胺、顺酐及衍生物、聚碳酸酯及衍生品毛利率分别为 16.71%、19.57%、13.16%，比上年提升 7.82%、20.06%、7.67%。请结合主要产品售价、原材料采购价格、人工成本以及市场竞争等情况，说明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2、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627.9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9,231.27 万元，请补充说明两者差异较大的原因。

3、报告期内，你公司完成对宁波浙铁大风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铁大风”）的收购工作，浙铁大风纳入你公司合并报表，2016 年浙铁大风实现净利润 3,039.48 万元，与重大资产重组评估报告中预测的 8,026.64 万元差异较大。请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1）报告期内浙铁大风实际实现净利润较评估预测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并请财务顾问及资产评估师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

理办法》第五十九条发表专业意见；

(2) 报告期内，浙铁大风与宁波浙铁江宁化工有限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情况及定价方式，说明交易定价是否公允，请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4、报告期内，你公司计提资产减值 4,313.47 万元，请列表说明减值资产明细、减值准备金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对你公司净利润的具体影响和各项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是否合规发表专业意见。

5、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浙铁大风在关联方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投财务公司”）存款增加额为 40,398.42 万元，减少额为 39,462.92 万元，期末数为 935.50 万元，利息收入为 0.33 万元。请补充说明：

(1) 浙铁大风在交投财务公司存款的日均余额、存款利率、存款利率与市场平均水平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2) 报告期内，你公司与交投财务公司发生的其它交易或服务情况（如有）；

(3) 你公司《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中未包含与交投财务公司资金往来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6、你公司上年末库存量为 15,352.86 吨，本年生产量为 697,063.25 吨，本年销售量为 570,328.33 吨，报告期末库存量为 6,591.91 吨。请补充说明你公司上年年末库存量、本年生产量、本年销售量、本年末库存量勾稽不一致的具体原因。

7、报告期内，你公司研发投入金额 12,786.61 万元，较上年增长 19.81%，研发人员数量 245 人，较上年下降 4.30%。请结合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说明研发人员数量与研发投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7 年 3 月 1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报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7 年 3 月 7 日